

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標準作業程序

作業名稱：同儕輔導義工訓練	文件編號：SOP20-510
制定單位：學生輔導中心	制（修）定日期：2012/12/12

一、法令依據

- (一)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生輔導中心設置要點。

二、作業流程說明（含時程與注意事項）

(一) 目的：

- 1、提供具服務熱忱學生研習與培訓輔導知能，以增進自我瞭解與成長，提升面對和解決問題的能力。
- 2、藉由義工參與輔導實務，協助心理衛生推廣與教育工作，拓展學輔中心服務網絡，發揮同儕輔導的功能。

(二) 業務對象：全校學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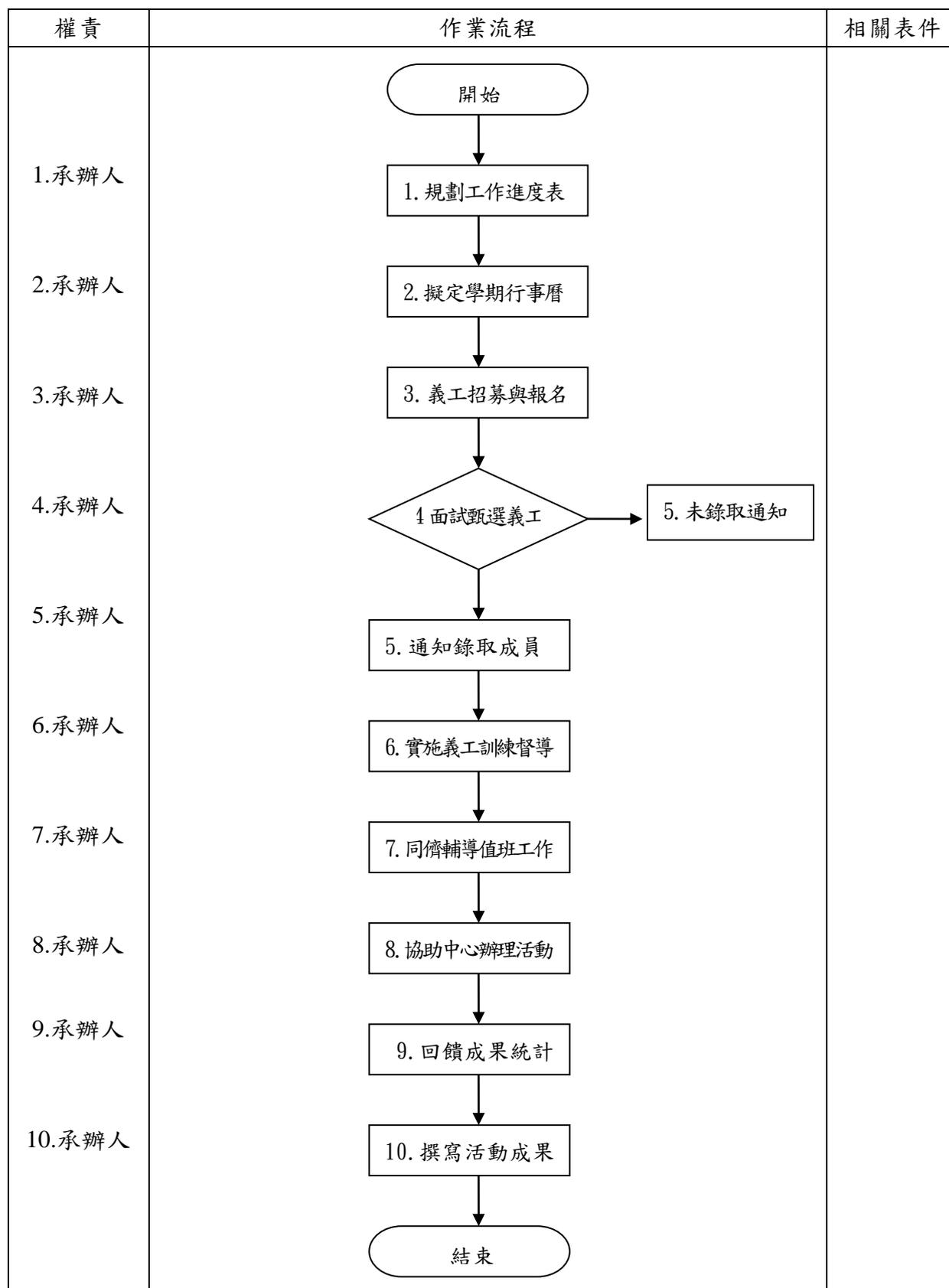
(三) 工作人員：業務承辦人、學輔中心專任老師、實習輔導老師

(四) 執行時程：每學期初至學期末

- 1、開學前一個月：規劃並訂定同儕輔導義工團學期工作進度表，擬定學期行事曆、製作招募海報。
- 2、開學時九月及二月：進行義工團招募宣導與團員報名、面試、甄選活動。
- 3、十至十二月、三至五月：進行義工團訓練與督導課程、同儕輔導值班活動及協助學輔中心辦理活動。
- 4、一月及六月：撰寫活動成果報告書
- 5、學期結束月：工作歸檔以利評鑑

三、作業流程圖

(一) 辦理同儕輔導義工團流程圖



四、相關表件

略